

#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源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森环保”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该议案于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2 年 8 月 24 日，公司取得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出具的《关于对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2022】2899 号）。确认公司发行股 6,290,000 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001,100.00 元。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



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股票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于2022年08月30日出具了《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368号）。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2022年9月22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完善公司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海森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就本次发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时任主办券商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丰兴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议》。2022年8月29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10,001,100.00元全部存放于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经与粤开证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2023年1月6日起，由开源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海森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与变更后主办券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招商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议》。



经核查，公司所有募集资金均存放于本次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的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也未发生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总额（元）	10,001,100.00
加：1、利息收入	3,251.19
募集资金可使用金额	10,004,351.19
二、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元）	10,003,031.32
减：1、缴纳全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金	10,000,000.00
2、采购办公室用品	3,031.32
三、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元）	1,319.87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海森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总额（元）	10,000,000.00
加：1、利息收入	4,722.22
募集资金可使用金额	10,004,722.22
二、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元）	-
三、截至2022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元）	10,004,722.22

###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情况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海森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有两个招商银行账户，分别为一般户和募集资金账户。由于财务人员工作疏忽，全资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通过募集资金账户向一般户划转 10,000,000.00 元，公司发现上述情形后，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将 10,000,000.00 元划转回募集资金账户，期间全资子公司未使用该笔资金。前述情形未影响募集资金的使用。

## 六、主办券商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除前述所述问题外，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市海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